

家长

郝若平 主编 梁拴荣 贾宏燕 高玲 副主编

教育教程

JIAZHANG JIAOYU JIAOCHENG

幼儿版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家长教育教程

郝若平 主编 梁拴荣 贾宏燕 高玲 副主编

JIAZHANG JIAOYU JIAOCHENG

幼儿版

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家长教育教程:幼儿版/郝若平主编. —太原:山西
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6. 11
ISBN 7-5377-2855-0

I. 家... II. 郝... III. 学前教育—家庭教育
IV. G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118803 号

家长教育教程 幼儿版

主 编:郝若平

副 主 编:梁拴荣 贾宏燕 高 玲

出版发行:山西出版传媒集团

山西科学技术出版社

社 址: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邮 编:030012

印 刷:山西科林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1092 1/16

字 数:127 千字

印 张:9.25

版 次:2006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 7-5377-2855-0/G·192

定 价:13.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前言

PREFACE

孩子的成长是一个漫长而复杂的过程，家庭、学校和社会是影响孩子成长的三大环境因素。多年的研究告诉我们：孩子的问题病根植于家庭，病象显现于学校，病毒危机于社会。可见，家长的教育如同根的教育。正如教育家巴哈特所说：“一个父母胜过一百个校长。”

美国著名心理学家威廉·詹姆士有句名言：“播下一个动作，你将收获一种习惯；播下一种习惯，你将收获一种性格；播下一种性格，你将收获一种命运。”家长的一言一行就是给孩子播下的一粒粒种子，收获什么样的果实取决于我们播下的种子。没有教不好的孩子，只有不会教的家长。要收获成功的果实，需要“高质型”的播种者。“高质型”的播种者应该有适应现代社会发展的家庭教育思想，“高质型”的播种者应有良好的家教能力和知识储备，“高质型”的播种者应懂得在孩子的成长教育过程中怎样引导与启迪、交流与合作、发现与行动、提升与发展。当今，我们不缺乏疼爱自己孩子的家长，但缺乏“高质型”播种式的家长。

为此，我们编写了从幼儿至高中期家长的教育读本，目的在于让家长享受为人父母的“乐趣与成功”；让家长品味父母责任的“理性与伟大”；让家长体会与子女沟通的“智慧与和谐”；让家长感受自身教育能力的“自助与经济”。总之，使家长朋友们都能有心有力地担当为人父母的角色，真正实现家长教育的功能。

父亲像一座山，母亲像一壶水。

我们真心希望孩子在成长过程中能呼吸到父母山水之间的新鲜空气，以最好的状态面对未来。

郝若平

目录

CONTENT

第一章 孩子是什么

- 一、儿童是什么 /3
- 二、案例分析 /16
- 三、家长观点 /17

第二章 家长是什么

- 一、家长是什么 /21
- 二、案例分析 /31
- 三、家长观点 /33

第三章 家长要从孩子那里学什么

- 一、家长从孩子那里学什么 /37
- 二、案例分析 /48
- 三、家长观点 /51

第四章 孩子从哪里学

- 一、孩子从哪里学 /55
- 二、案例分析 /72
- 三、家长观点 /72

第五章 爱在哪里升华

- 一、爱的感悟和施予 /77
- 二、案例分析 /91
- 三、家长观点 /92

第六章 怎样与孩子沟通

- 一、亲子沟通与孩子的心理发展 /97
- 二、亲子沟通的误区与技巧 /98
- 三、案例分析 /109
- 四、家长观点 /110

第七章 孩子委托了什么

- 一、孩子委托了什么 /115
- 二、案例分析 /126
- 三、家长观点 /128

第八章 孩子进入小学会更优秀吗

- 一、幼儿园与小学的衔接 /131
- 二、幼小衔接的误区及原则 /134
- 三、案例分析 /140
- 四、家长观点 /141

孩子是什么

第一章



导语

尊重儿童就是尊重人类本身。

一、| 儿童是什么

在家长的心目中,孩子是什么?通常我们将孩子当作什么看待?将他们当作“孩子”,还是当作“我自己的孩子”?或者将他们当作“大人”,还是当作“独立的个体”?在家庭生活中,每一位家长都自觉或者不自觉地形成了一套对孩子的看法。家长对孩子的看法各式各样:有人把孩子看成是私有财产,有人强调孩子本身的幸福,有人认为孩子首先是国家的公民。家长对孩子这一角色的认识、看法和与孩子有关的一系列观念实质上就是家长的儿童观。家长的儿童观包括家长对孩子 in 家庭中的权利和地位、孩子身心发展的特点等问题的认识和态度。

随着人类历史发展过程中经济、政治、文化的演变,社会、家长对待儿童的看法、态度不断变化,儿童观的内涵也在不断演变。在中国封建传统文化的影响下,儿童被认为是依附于父母的没有独立性的个体,是父母的私有财产,孩子完全按照父母的意愿生活,对家长只能绝对服从。养儿只是为了防老,延续香火,光耀门庭,继承家业。随着时代、社会的变迁,儿童的生存与发展受到广泛关注,父母对儿童的看法与态度也被赋予了新的内涵,儿童的独立性、平等性得到尊重。但是,在现实生活中,仍然存在着一些受传统的不科学的教养观念影响的儿童观,同时也产生了新的儿童观的误区。对孩子的看法是否正确、科学,直接影响着父母的教

育方式及效果。因此,如何走出误区,建立科学的儿童观是促进儿童健康发展,提高家庭早期教育效果的重要途径。

(一)过去康长心目中的儿童

在传统的儿童观中,儿童不是独立的个体,孩子是父母的一件私有物品,家长对子女有绝对的权威。孩子成为家庭传宗接代、光宗耀祖的工具。传统的儿童观有以下几种:

1.儿童是“传宗接代”和“防老”的一种工具

传宗接代的观念来源于特定的历史背景和自然条件。在自然经济条件下,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再加上自然灾害、战争等因素,人丁是否兴旺对于家庭的兴衰有重大的意义,人丁兴旺往往是家庭得以维持和发展的保证。因此中国古代形成了“多子多福”的观念,将孩子看作是家庭的“福气”,是父母身体和精神的延续,同时,家族的权力、财产也能得以延续与继承,儿童成为传宗接代的工具。另一方面,由于儿童被看作是传宗接代的工具,因此,把子女当作小祖宗的现象也极为普遍。

在小农经济社会里,平民百姓以将种为食,到年老体衰无力耕种时,生活就会没有保障。而且,由于医疗条件的不发达、社会保障制度的不完善,家长养育孩子的主要目的就是到了自己年老的时候有人照顾。“养儿防老”的观念在家长的心目中根深蒂固,成为一种传统的文化心理。

在现实生活中,尤其是在广大的农村家庭中,这两种观念仍然广泛地存在着。鲁迅曾在其文章中批判了封建礼教观下对儿童的教育,“中国的孩子,只要生,不管他好不好,只要多,不管他才不才……小的时候,不把他当人,大了以后,也做不了人。”这段话形象地勾勒出了这种儿童观的表现。

2.儿童是家长的“私有财产”

许多家长认为,孩子是自己所生,又是自己用心血抚养长大的,因此潜意识中认为孩子是自己的私有财产,父母对子女享有绝对所有权,孩子的一切应服从父母的安排。他们的一个顽固观念是:孩子是我的,我有权利随意对待孩子。他们常用粗暴的态

度,如命令、苛求、禁止、威吓等手段,把自己的意志强加给孩子,迫使孩子听从命令。他们不鼓励孩子的独立性与自主性,经常干涉和限制孩子的行动,反对孩子的异议,随意向孩子施加各种严厉的惩罚。父母不考虑孩子的思想及情感,一旦孩子的行为与他们的意志相左,或达不到他们的期望与要求,他们就会出现强烈的愤怒行为。在这种观念下,孩子失去了独立和个性,成为被动服从的机器。父母的这些专制行为,往往使孩子情绪不稳,缺乏安全感,与父母关系疏远,难以感受家庭温暖,难以建立自尊自信,缺乏独立性与自主性。胆小、性格软弱的孩子变得更加彷徨无助、胆怯、懦弱,而个性强的孩子则产生逆反心理,变得更加反抗、暴烈、不服管束。

在这种精神主导的社会中,父亲在家庭中的地位和权力是至上的,儿童在家庭里要绝对服从父亲,不许挑战父亲的权威,“父要子亡,子不得不亡”,这就是中国传统的儿童观。

在将子女看作是家庭私有财产的传统儿童观影响下的母与子女之间的关系是不平等的,孩子必然同父母的专制产生矛盾,极易形成孩子的逆反心理,从而使教育效果不佳。同时,父母望子成龙心切,对孩子的成长患得患失,有一种输不起的恐惧心理。因而在对传孩子的成长问题时,会形成对子女的专制态度,实施包办的教育方式,强迫孩子做不愿意做的事,要求孩子沿父母设计的轨道发展,这样势必对孩子控制过多,要求过高,处理方法过激,教育的情绪化严重,使孩子丧失了自主能力,遏止了平等意识的发育,弱化了适应新环境的能力。家长应该认识到子女是国家的公民、社会的成员、民族的未来,绝不是父母的私有财产,教育子女不能只为自己,而要为国家培养合格的公民,为社会培养有用的人才。

3. 儿童是光宗耀祖的工具

中国传统文化一向非常重视功名荣耀等精神因素。中国儒学提倡“学而优则仕”,尤其是封建科举制的实行,使得读书可以做官,可以改变家族的命运,所以绝大多数中国人也将儿意看作是光宗耀祖、光耀门庭的工具。历史上就有很多靠子女的成才和当

官来显耀门庭、光宗耀祖的故事,“世代书香”、“诗书继世”、“耕读传家”都是足可引以为荣的家族光荣。即使是在现在,家长们仍然认为只有孩子成了才,父母脸上才有光彩。“望子成龙”“望女成凤”的观念使家长极端重视对孩子的智力教育,而忽视了对孩子进行品德、价值观的教育。

(二)现在家长心目中的儿童

1. 孩子是“小太阳”

独生子女政策实行以后,我国的独生子女越来越多,成人围着孩子转的现象,被认为是中国独生子女家庭教育的特点。孩子的父母及其祖父母、外祖父母将重点一起放在了未来的希望——独生子女们身上,来自6个大人的关心、照顾包围了孩子,孩子被家长们不自觉地放在“高人一等”的地位上,成为长辈的焦点。在一项调查中,有54.3%的父亲和65%的母亲承认“我对孩子的事无论大小都要关心”,有高达80.7%的父亲和92%的母亲都会感到“孩子就像一只无形的手,时时牵动着我的心”。孩子生活、学习的各个方面都成为家长关注的焦点。

孩子成了家长的“心肝”,家长成了孩子的“拐棍”,这种不恰当的依恋关系必然形成家长的溺爱行为。一方而过分迁就庇护。父母爱子心切,宁肯自己省吃少穿,也要想方设法满足孩子的一切需求,不管孩子的需求是否合理,一味迁就,从不违背孩子的意愿。他们几乎看不到孩子的缺点,也不愿别人说自己孩子的缺点,对孩子偏袒护短,娇惯纵容。父母对孩子的过分迁就庇护,会使孩子养成任性、为所欲为、骄横、自私自利等不良品性。另一方面过分保护。有的父母总是把孩子看成是幼小无知、需要处处照顾的弱小生命,对孩子的身体以及生活照顾得细致入微,对孩子的衣食住行样样包办代替,给孩子的学习、游戏、社会交往等设置了过多的清规戒律。父母过分保护的结果,往往与他们最初的愿望背道而驰,使孩子缺乏对现实生活的认识,缺乏社会性和竞争性,容易形成怯懦、盲从、依赖、被动、不愿探索、不愿冒险、不愿创造等性格弱点。

2. 孩子是家长实现自己梦想的工具

父母将美好的希望寄托在下一代身上本无可厚非,但问题在于为数不少的父母希望孩子去实现“两代人的梦想”,孩子的存在及发展在很大意义上是为了体现父母及家庭中长辈的愿望。华东师范大学心理系的桑标教授以“亲子一体感”来描述这种现象。亲子一体感就是指父母将孩子视为自己生命的延续,将自己的人生理想寄托在孩子身上,视孩子为自己生活的主要目标与中心,具有和孩子不可分割的一体化的感觉,而不是将自己和孩子作为两个独立个体的一系列感受。具有这种感受的父母,将孩子作为自己获得成功人生的替代品,其生活的全部中心就是孩子未来的成就。这种感觉常会导致父母将孩子成功与否看作是自己成功与否的主要指标之一,因而常常对孩子期望甚高,而放弃自身的努力与进一步发展。在一系列关于“父母意识”的调查研究中发现:有60.6%的父亲和63.3%的母亲选择了“我觉得子女是我人生的希望”。在每个人成长发展的道路上都会留下一些未能实现的目标,特别是由于时代、社会的原因,有的父母可能有更多未能实现的目标,所以很多父母“为了孩子”的出发点是渴望孩子“实现两代人的梦想”。

家长把自己的梦想全部寄托在孩子身上,一心想让孩子实现自己的梦想,要孩子学这学那,全然不顾孩子本身的兴趣爱好和个性特点。孩子成为延续和实现家长梦想、为家长争面子的工具,甚至在孩子降临这个世界时,家长就已经从自己的主观愿望出发,为孩子设计了“理想”的人生航线,预先在孩子的成长道路上为孩子设计了严将的不可偏离的轨道,推着孩子甚至是逼着孩子沿着这条在家长心目中通往成功的轨道一步一步前进。

有一位母亲从小就热爱文艺,读书时就是个文艺积极分子,唱歌、跳舞是学校里的佼佼者。但由于种种原因,她没有实现当个演员的梦想。在她有了女儿后,就将自己昔日的梦想完全寄托在女儿身上。她的女儿活泼、顽皮,喜爱运动,但就是缺少艺术细胞,对唱歌跳舞提不起一点兴趣。这位母亲全然不顾女儿的兴趣特点,为她报了声乐班和舞蹈班,并且在双休日亲自陪孩子去上课。她

的观点是：女儿是她生命的延续，自己的遗憾要让女儿来补全。不知这位母亲是否想到，女儿也有自己的梦想，为了弥补母亲的遗憾而放弃她自己的梦想，那么她的遗憾又该由谁来弥补呢？

实际上，孩子是一个独立的个体，有其自身的发展规律。孩子的兴趣爱好、智能类型和个性特点可能与父母并不一样，家长一厢情愿地按照自己的愿望和计划来要求孩子，规划孩子的未来，只会扼杀孩子本身具有的潜能和个性。

（三）儿童观的误区

1. 儿童是“大小人”

父母总是怀有“子女永远是长不大的孩子”这种观点，并且时常把这些话挂在嘴边，持这种观点的家长对子女能力的评价始终低于孩子的实际水平。他们认为，儿童在其身心成熟之前是非常懦弱的，是完全依赖父母的，且孩子在生活阅历和对事物的判断能力上总是不及大人。为了让孩子少走弯路，最好还是由父母替孩子决定一切，包括孩子的生活、学习及今后的发展道路。

这种观点忽视了孩子的发展，低估了孩子的能力，否定了孩子的主观能动性，为其包办一切，只会助长孩子的惰性和依赖性，其结果只能是阻碍他们的发展。应当说，孩子脱离母体后，他们便是以一个独立的人存在着，父母决不可忽视了孩子独立人格的存在。

2. 儿童是“小大人”

有些家长认为“儿童就是缩小了的大人”，这种观点正好与前一种观点相反。持这种儿童观的成人看不起儿童，认为儿童与成人相比，最明显的特征就是无知。在他们的潜意识中认为，成人做到的事同样也是儿童应该做到的，他们不顾儿童的需要和能力，用成人的标准来衡量儿童。持这种儿童观的父母，处处以成人的眼光和标准来衡量和规范孩子的行为，没有认识到儿童身心发展的规律，更不懂得教育孩子应该适合其年龄特点。他们通常会为孩子设立各种他们自己看来孩子应该实现的目标，对子女实行所谓的“超前教育”，不顾孩子的智力水平和心理发展阶段，给孩子灌输超出其接受能力的知识，对孩子抱有不切实际的奢望。孩子在

超负荷的压力下,被迫记诵不感兴趣的东西,成为被动的学习者,很容易对学习失去信心,产生厌学或恐惧心理。父母们的原意是想“速成”,可最终只能是欲速而不达。

事实上,孩子就是孩子,不是大人的预备期,孩子有孩子的特点,有孩子的天地,有孩子自身的价值,有孩子自己的欢乐。我国著名教育家陶行知就认为,儿童有着不同于成人的独特的生理和心理的特点;他反对将儿童看成是“小大人”,反对把成人的意志强加于儿童,反对剥夺儿童游戏、玩耍的权利;他主张对儿童进行“六大解放”:解放孩子的眼睛、头脑、双手、嘴巴、空间、时间,还生命、生活的世界于儿童。

3. 儿童没有什么个性

每一个儿童都具有不同的特点和个性,这就决定了他们在兴趣爱好、能力特长方面各不相同。著名心理学家杰罗姆·布鲁姆进行的一项关于婴儿早期吸吮乳汁的研究表明:婴儿姿态各不相同,一开始就印下了自己的个性标志,有的吸吮坚定有力,不轻易受外界干扰,有的且吸且玩,注意力不集中,加上后天所受教育和所处环境的不相同,这种差异就更加显著。有的父母认为:别的孩子能做的,自己的孩子也应该能,相反,别的孩子不做的,自己孩子也不能做。这种观点错在把孩子看成是一个不识不知、完全依附于成人的个体。

事实上,每个孩子都是一个活生生的、独立的、有想法、有愿望、有特殊需要的人,只在生理上满足他们是远远不够的。他们需要活动,需要交往,也希望被人理解和尊重,他们不但需要与同龄儿童一起游戏,更需要通过与父母的交流获得知识、解除疑问,得到父母的关注、理解和尊重,获得安全感和满足感。

(四)正确的儿童观

现代的家长应建立符合时代需要的、科学的、现代化的儿童观。家长既应把孩子当作独立的社会成员来平等对待,尊重儿童的人格,承认儿童的权利和地位,又要把孩子当作儿童来对待,以一种发展的眼光看待孩子的成长,自觉遵循儿童身心发展的客观

规律和年龄特点,重视孩子在成长过程中的真正需要,为孩子营造平等、民主、互尊互爱、真诚坦率的家庭氛围,使孩子自然健康的发展。

1. 儿童是人

“儿童是人”——有人可能会说,这不是废话吗?这非但不是康话,反倒是值得我们认真反思——我们的哪些做法没把儿童当作人。

1989年11月20日的第44届联合国大会上,各国一致通过了《儿童权利公约》,我国也于1991年12月29日加入此公约。《儿童权利公约》将儿童的权利分为生存权、受保护权、发展权、参与权四大类。生存权包括儿童有生存的权利和有权接受可达到的最高标准的医疗保健服务。受保护权包括保护儿童免受歧视、剥削、酷刑、虐待或疏忽照料以及对失去家庭的儿童和难民儿童的基本保证。发展权包括儿童有权接受正规和非正规教育,以及儿童有权享有促进其身体、心理、精神、道德和社会发展的生活条件。参与权包括儿童有参与社会生活的权利,有权对影响他们的一切事项发表自己的童见。

因此,家长首先把孩子当成一个人,要尊重他的人格。这样说,有的家长不能接受,觉得自己为孩子做了那么多,可以说一切都是为了孩子,怎么能说没有把孩子当成人来看待呢?可是仔细想想我们的教育理念、教育方式和沟通方式,其实我们往往没有把孩子当成人。比如有些家长打孩子,训斥孩子,对孩子冷言恶语。如果家长真正地把孩子当成一个与家长同样的人,就能与孩子平等地交谈,从家长的眼神、语调、用词中都会体现出对孩子的尊重。

2. 儿童是一个正在发展的人

儿童的身体、心理、精神世界都处在发展之中,不能把他们看作是成人或“小大人”。家长不应该将成人的价值观念、文化知识、行为方式强加于儿童身上,催他们“早熟”。儿童处在发展之中,因此也不能用静止的观点看待他们,儿童具有发展的潜力和创造力,是一个全方位发展的人。作为一个发展中的人,孩子还不完善、不

成熟,但他具有潜在发展的可能性,他们更需要关心、关注和爱护,但并不是摆在至高无上的位置。孩子在成长过程中出现问题 是必然的,没有问题就没有成长,孩子在解决问题的过程中学习 成长,不能认为儿童永远是幼稚、无知的,应以发展的眼光看待孩 子的成长。

家长需认识到儿童的发展过程是一个自然的进程,无论是孩 子的生理还是心理发展,均有其自身发展的内在规律。在教育孩 子的过程中,如果违背了孩子发展的自然规律,往往会把事情弄 糟,不仅达不到父母的预期目的,还会影响孩子的正常发展。在学 龄前儿童的教育中,父母普遍表现为缺乏等待孩子自然成长的耐 心。许多年轻父母迫不及待地要求孩子学这学那,过早地让孩子 投入到所谓的“学习”环境之中,把识字、拼音、计数、外语当成早 期教育的全部内容。这种片面的认识和盲目的举动,背离了孩子 的自然发展规律,加重了孩子的认知负担和心理负担,以致产生 不良后果。孩子过早进入学习阶段,难免会遇到种种困境与失败, 而不少父母只是一味地批评、责骂孩子,却很少检讨自己的心态 和行为,在这种状况下,尊重孩子就谈不上了。其实,孩子们需要 的是自然发展的时间表,家长应让他们循序渐进地走完每一个发 展阶段。

3. 儿童就是儿童

孩子处在人生发展的特定阶段——儿童期,儿童期包括生理 儿童期和心理儿童期。家长应该意识到,儿童期并不是成人期的 准备阶段,它具有其独特的价值,其他任何发展阶段都不能代替。 儿童不是为将来而生活,成人应该珍惜儿童短暂的童年,让他们 充分享受童年的欢乐。但是,给孩子一个快乐的童年,保护孩子童 年的欢乐,并不是让孩子衣来伸手,饭来张口,而是让孩子拥有自 然成长的欢乐。孩子童年的欢乐并不来自成人世界,而是来自孩 子们自己的世界,孩子的世界只属于孩子,家长应给予保护,但不 要干扰或取代。

儿童的内心是丰富的,儿童的文化是生动的,儿童的精神世 界是多彩的,成人应该理解儿童的内心世界和精神生活,不能用